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中嘉、证券代码：000889)在2022年5月6日、2022年5月9日、2022年5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通过书面、电话、微信等方式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进行核实，并对下列事项作出核实结论：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查询，在本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涉及其他应披露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

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由于经营中出现涉及子公司失控的事项，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8.1 条（四）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2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与重组交易对方刘英魁以及宁波保税区嘉语春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保税区嘉惠秋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仲裁事项目前尚未裁决，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1 日